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4 人，实际参会独立董事 4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黑龙江省交投信科新能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并形成决议：

本次股权收购行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有助于推动“一体两翼”战略中新能源“产业翼”的落地实施。公司以全资子公司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源投资”）为主体收购黑龙江省交投信科新能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交易通过黑龙江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。龙源投资以评估结果为依据，在不高于评估价格 4,637.57 万元的基础上进行摘牌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The image shows two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. The signature on the left is a stylized cursive script, possibly reading '王世平'. The signature on the right is also a stylized cursive script, possibly reading '李岩'.

2024 年 12 月 11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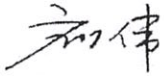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字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read '王维舟' (Wang Weizhen).

2024 年 12 月 11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24 年 12 月 11 日